

# 最新装饰材料购销合同(优质6篇)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装饰材料购销合同篇一

需方：(以下简称甲方)

供方：(以下简称乙方)

一、产品名称、规格、单价、计量单位等：

说明：实际结算价格以市场价为准；如规格特殊需方必须做好“月度进货计划”并于进货前一周内提前传真或书面通知供方，供方接到订单后即按订单规格安排生产，并保质保量按时供应，需方不得随意更改订单规格，如有擅自变更规格，由此造成供方在生产上的损失由需方负责。

一、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按gb 11968—20xx标准要求。

二、交货地点及方式：供方负责运输送货到需方 工程施工现场指定地点，每次送货前由需方提前24小时电话通知供方送货规格、数量和时间。

三、运输方式及费用承担：供方负责将产品运至需方工地，期间发生的运费及装卸费用均由供方承担。

四、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按gb 11968—20xx标准要求。

1、需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和质量

不合规定，应妥为保管，3天内向供方提出书面异议；在托收承付期内，需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

2、如需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所交产品符合规定。

3、需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4、供方在接到需方书面异议后，应在当天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需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注：如需方要做现场检验，必须通知供方派人共同进行，检验合格的，检验费用由需方承担；检验不合格的，检验费用由供方承担。

五、供方提供技术资料的方法和期限：供方需按需方要求提供相关的技术资料证明或产品合格证。

六、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破损率必须控制在千分之五以内，最终以需方工程现场签收人员实收数量为准。

七、结算方式及期限：

1、每月日前结清上月全部货款的；剩余%的货款，在砌体工程结束后2个月内一次性付清，其中加气块每月支付100%。如需方恶意不按约定付款，供方有权停止供货并催收所送货款及违约金，双方成交数量结算依据为需方签字认可的发货单。

2、需方采取转账支付的方式，不得支付现金，将货款打入供方指定银行账户。供方指定 为 本合同专职资金结算员，供方每次收款前须开具有供方单位财务专用章的发票，否则，需方不予付款。

## 九、违约责任：

- 1、经上述第五款确认的供方产品质量问题造成的需方损失由供方负责赔偿，需方有权从供方任何货款中直接予以扣除。
- 2、需方不按合同约定付款的，供方可终止合同。
- 3、需方逾期付款按所欠款的每日万分之一偿付违约金。
- 4、按本合同规定应该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10天内，由违约方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
- 5、供方应按需方要求及时供货，供方不按时供应，需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另行选择供应商，供方因此给需方造成的损失(包括需方向建设单位支付的工期违约金)由供方承担，需方有权从供方任何货款中直接扣除。

十、解决合同纠纷方式：由供需双方协商解决，友好协商不成可向需方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本合同一式肆份，需方执叁份，供方执壹份，自双方签字盖章起生效，至办理财务结算、货款两清时自动失效。

## 十二、其他约定：

- 1、需方指定为本合同加气块签收人，其他人员签字无效。
- 2、本合同供货仅限于项目部。
- 3、供方指定收款账户：

## 装饰材料购销合同篇二

供方：\_\_\_\_\_

供、需双方为实现合同目的，明确双方权利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一致，就\_\_\_\_\_置业有限公司执行。

第一条、产品名称、型号规格、数量、价格(见下表)产品名称型号规格单位数量单价金额事宜签定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第二条、技术标准及质量要求：供方按国家质量标准及供方提供的产品样品及检验报告指标参数生产制造供应给需方，产品承保年。供方保证按质、按量、按时交货。

第三条、商品包装标准：

第三条、商品包装标准：有国家技术规定的，按国家技术规定执行；无国家标准家技术规定的，由买卖双方商定。第四条、产品的交货时间、交货地点、运输方式及费用。

第四条、产品的交货时间、交货地点、运输方式及费用。

1、交货时间：\_\_\_\_\_

2、交货地点：\_\_\_\_\_

3、运输方式及费用：\_\_\_\_\_

第五条、验收标准及方法：货到工地后，需方按现行国家验收标准及双方认定型号规格及样品为准。供方须向需方提供产品合格证及检验报告。

第六条、对质量提出异议期限：需方对供方产品如有疑问及异议，在15天内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并负责对货物进行保管。在此期间内，需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的货款。

供方收到需方通知后，须在天内派人员到现场处理。否则，即视为接受需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七条、结算方式及期限：\_\_\_\_\_合同签订后，需方支付供方合同货款总额的\_\_\_\_\_ %作为合同订金。供方发齐货到需方工地经需方验收合格后，需方再支付到合同货款总额的%，余下合同货款总额的%作为质量保证金，待需方使用满壹周年后无任何质量问题后，于7个工作\_\_\_\_\_日内付清。

第八条、违约责任。

1、供方所交的产品名称、型号规格、数量、质量等不符合同规定的，应无偿包退、包换、包修；并承担因退货、换货或维修所产生的实际费用。否则，按违约处理。

2、供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导致货物刮花、破损的，供方应当负责赔偿。

3、供方逾期交货的，应向需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承担需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4、产品错发到货地点的，供方除应负责运交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外，还应承担需方因此多支付的一切实际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未经需方同意，单方面改变运输路线和运输工具的，应承担由此增加的一切费用。

5、由于需方原因，如没落实产品规格型号、数量等而使供方交货期延迟的，责任由需方承担。

6、如供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期交货(不可抗力除外)，从规定交货期限起每延迟壹天按合同总价的%对延期交货向需方支付违约金；并有权单方面取消合同和保留进一步追究其由此造成需方间接损失的权利。另外，对于因供方迟交货而导

致需方增加缴纳有关税费或其它费用，则此等增加之费用须由供方承担。

第九条、不可抗力：是指严重的自然灾害和灾难(如台风、洪水、地震、火灾和爆炸等)战争(不论是否宣战)叛乱、动乱等等。合同双方中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而影响合同义务的履行时，则延迟履行合同义务的期限相当于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时间；但是不能因为不可抗力的延迟而调整合同价格。

第十条、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则按国家法律程序解决。

第十一条、其他。

第十一条、其他。

1、本合同生效履行期间内，双方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壹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自双方签字盖章起生效。

法定代表人： \_\_\_\_\_

经办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开户账号： \_\_\_\_\_

供方：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经办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开户账号： \_\_\_\_\_

### **装饰材料购销合同篇三**

甲方： \_\_\_\_\_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_\_\_\_\_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如下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 **第1条 材料名称**

1.1 材料(产品或设备)名称： 详见材料清单

1.2 规格型号： 详见材料清单

1.3 质量标准(或技术指标)： 符合国家相应产品质量标准

1.4 所购材料附送服务项目还包括第3和4项。

1.4.1 可就所购材料、设备的安装及其使用功能和方法向乙方咨询。

1.4.2 可派技术人员到场指导甲方施工。

1.4.3 乙方负责安装到位，并指导甲方或材料、设备使用者正确使用及一般维护。

1.4.4 乙方负责所购材料的售后服务及维修工作。（保修时间按所购材料或设备的保修单规定或依甲方与业主所签承包合同的相关规定）

## 第2条 材料包装

2.1 包装标准：一般

2.2 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2.3 包装物的处理方法：选择以下第1和3种处理方法。

1. 甲方负责自行回收

2. 包装物随产品归乙方所有

## 第3条 材料数量

3.1 采购数量：详见材料清单

3.2 计量单位：详见材料清单

3.3 合同数量确认方法：以甲方材料入库耗用单所确认数量为准

## 第4条 收货规定

4.1 交货单位：\_\_\_\_有限公司

4.2 收货单位：\_\_\_\_有限公司



4.3 收货地点：\_\_\_\_\_

4.4 收货方法：以甲方相关人员确认为准

4.5 运输方式：汽运

4.6 运输费用的承担：由乙方承担

4.7 收货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确性

#### 第5条 收货时间

5.1 本合同起止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期间具体节点，见甲方提供的相关文件。

5.2 若属乙方原因而使合同逾期，则每逾期一天按乙方材料总价款的万分之二在采购结算时扣除。

5.3 如遇下列情况乙方用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经甲方认可后，材料供应可作相应顺延。

5.3.1 按施工准备规定，不能提供施工场地，水、电源道路未能接通、障碍物未能清除影响进场施工。

5.3.2 甲方提出重大设计变更；新增项目或材料供应量大幅增加。

5.3.3 施工期间遇到不可抗力(台风、地震等自然灾害)。

5.3.4 乙方在上述情况发生后三天内，将延误内容向甲方提交书面报告，需甲方签证认可，逾期不予确认。

5.4 乙方若违反合同及其附件对材料供应时间及附加服务进度的规定，甲方有权对合同范围内的材料及服务范围进行调

整。

## 第6条 合同价款

6.1 本合同总价款为\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作为支付材料预付款和逐批材料的每批货款的依据。

6.2 以上合同价款中含税。

本工程竣工前，乙方收取的预付款和进度款总额，达已完成工程量的80%。

6.3 本合同价款为固定价格合同。材料采购总价包干，如因甲方要求更改造成材料采购的增减，则纳入最终结算，其它原因甲方一律不予增减采购量及价格。

## 第7条 货款支付

7.1 材料预付款：按合同的?%支付，发货前清。

7.2 材料采购进度款：按每月甲方公司审核完毕后的乙方当月提供材料及完成附加服务的实际量支付80%的进度款。待甲方办理好审计后，累计资金支付至最终结算价的?%。留?%作为材料质保金，一年后无息返还。

7.3 乙方施工和生活用水、电及机械台班、测量，由双方按定额规定或按实结算。

7.4 乙方在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后一个月內，将工程竣工结算书送交甲方，若因乙方自身原因使结算拖延，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7.5 乙方的预决算人员应有该单位的授权委托书，明确授权结算的工程项目、时间、金额、转帐的银行账户、账号。没有授权委托书的，不得与甲方办理预决算。

7.6 工程完工验收后，乙方报送的工程预决算书(一式三份)只能作为支付进度款的依据，甲方收到乙方预算书一个月内审核完毕。

7.7 结算书必须由双方负责人签字(乙方签字人员应有法人授权书)并盖单位公章。

7.8 工程结算书不得涂改，如有涂改必须有双方负责人签字，并盖双方修正章，否则为无效结算。

7.9 付款依据：

7.9.1 合同、普通发票。

7.9.2 材料入库耗用单、材料耗用汇总表、资金分配单(各种单证要求项目经理、主管工长等相关人员签字俱全)。

7.9.3 甲方收到业主当月进度款后，甲方按不高于甲方自身收款比例同比例支付乙方货款。不得高于总价款的80%。

7.10 支付方式：转帐支票，不支付现金，乙方支领进度款所用印鉴与签定本合同所使用的印鉴单位相符。

## 第8条 工程质量与竣工验收

8.1 本工程质量应根据设计施工图、修改图、变更通知、施工说明及有关技术文件资料，遵照国家现行《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和有关工程质量的规定，由乙方确保其提供的材料及其相应的安装等符合工程质量要求。

8.2 本工程质量等级：合格，若未达到本合同要求的质量等级，甲方将在乙方的最终结算中扣罚2%的质量保证金。

8.3 乙方应认真按照标准、规范和设计的要求以及甲方代表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施工，随时接受甲方代表的检查检验，并

按甲方代表要求返工、修改，承担由自身原因导致返工、修改的费用，同时向甲方提供工程事故报告。因甲方代表不正确纠正或其他非乙方原因引起的经济支出，由甲方承担。

8.4 隐蔽工程验收。隐蔽工程在隐蔽前由乙方自检合格后，填写《隐蔽工程验收单》，通知甲方代表检查验收。乙方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

8.5 工程竣工验收，应以设计施工图、修改图、变更通知、施工说明、施工验收规范为依据。

8.6 工程竣工验收必须具备下列条件：

8.6.1 达到国家《建筑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中规定的合格以上标准。

8.6.2 提交齐全的工程竣工资料和竣工图2套。

8.6.3 已签署工程保修证书。

8.7 工程保修期限为壹年。

## 第9条 文明施工与安全保卫

9.1 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和当地有关文明施工、现场安全和保卫的各项规定，并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设施，承担因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

9.2 乙方施工区域现场应达到文明工地合格标准。若被有关部门评为不合格工地，乙方应在两天内按要求整改完毕，并承担经济处罚。

9.3 乙方应建立完善的安全管理制度，乙方现场负责人应是安全负责人。乙方施工区域内发生的安全事故，应由乙方按

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上报。安全事故发生后应在2小时内通知甲方。

9.4 乙方的施工机具、材料、周转材料、临时设施均应放在甲方划定的区域内，并自行承担消防工作。如发生公、私财物被盗及火灾均由乙方负责。

9.5 甲、乙双方签定的安全、保卫、治安协议是本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效力。

9.6 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在甲方限定期限内将设施、材料、周转材料全部清退出场。超过期限不作清理，甲方将按废弃物清理出场，所发生的清理费用由乙方承担。

## 第10条 争议、违约

10.1 发生争议后，除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停止施工外，乙方都应保护施工进度，保护好已完工程。

10.2 凡乙方出现或发生下列情况，甲方有权决定终止协议的履行。

10.2.1 工程发生重大事故，或在质量检查中被质监部门评为不合格。

10.2.2 工期达不到已确定的节点考核要求。

10.2.3 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且现场管理混乱。

10.2.4 甲方依据上述情况的发生终止协议后，乙方有义务保护好已完工程移交甲方，并在三天内将人员、机具，周转材料撤除现场，逾期则按9.6条处理。

10.3 甲方不能履行义务，应承担违约责任，相应顺延工期。

10.4 因乙方不能履行义务，应承担违约责任。

10.5 双方因合同发行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_\_区法院提请诉讼。

## 第11条 其他

11.1 本合同未明确事项均按《民法典》、《建筑法》等有关规定和条款执行。

11.2 合同文件范围：

11.2.1 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及其附件(含安全协议、治安防火协议、廉政协议)。

11.2.2 中标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

11.2.3 关于工程协商、变更等

11.2.4 甲方代表的书面指令

11.2.5 施工图纸及说明书

11.2.6 国家、本(省、市、区)关于工程建设标准、规范、规定和技术资料、技术要求。

11.3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后生效，至合同工程竣工验收，结清工程尾款，保修期满后自动失效。

11.4 本合同正本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四份，甲执二份，乙执二份。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_\_\_\_\_ (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_\_\_\_\_经办人：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约地点：

工程采购标单

工程名称：\_\_\_\_\_项目

承包商：\_\_\_\_\_

负责人：\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附件：安全协议、治安防火协议、廉政协议

## 装饰材料购销合同篇四

甲方(购方)：

乙方(供方)：

工程名称：

综合楼工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为明确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现就乙方向甲方供应建筑工程钢材事宜，经双方协商特签订如下合同：

一、供货材料名称、规格、数量：

材料名称：钢材(四种)：萍钢、南钢、新钢、鄂钢

规格：按工程要求配备

数量：按工程进度进购钢材

价格：按德安县、永修、共青三个县区当日市场批发价格计算，而不是零售价格，乙方不得随意提高价格，由乙方将货包运到施工现场甲方指定地点，并负责运输及卸货费用。

二、供货地点、期限、要求：

1、供货地点：江西省鼎玉实业有限公司温州青年创业园工地。

2、甲方根据工程进度，提前3天将所需材料名称、数量、规格、使用日期等通知给乙方，乙方收到通知并确认后及时将材料送到甲方工地内，堆放地点由甲方在现场指定(并保障道路畅通)。

三、结算方式及付款方式：

甲方(购方)：

乙方(供方)：

## 装饰材料购销合同篇五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经买、卖双方共同协商，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产品明细：



略

## 二、质量技术标准：

按厂家标准 产品包装： 按厂家标准

## 三、产品保修条款：

按厂家标准

## 四、交(提)货时间：

20\_\_\_.7.6

## 五、交(提)货地点：

在卖方交货过程中，买方提出变更收货人的，应书面通知卖方变更后的收货人姓名、联系方式(通讯地址、身份证号、固定电话和邮政编码等)，卖方在收到前述买方书面通知之前有权向本合同所约定的收货人交货。收货人对卖方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签字、确认或承诺)无争议地视为买方之行为。

## 五、货物签收：

买方在收到货物后，应当立即对货物进行签收，并应在收货凭证上加盖其公章或收货专用章，以示确认收到合同项下货物。买方未履行本条签收义务，卖方有权拒绝交付合同项下货物，并不承担因此可能造成的延迟交货责任；同时卖方有权要求买方承担因此产生的仓储、再次运输、人员食宿等费用。

## 六、验收标准：

按双方约定的包装和质量技术标准进行验收。

## 七、付款方式及期限：

15天内付完全款

## 八、违约责任：

由违约方按照逾期交货或逾期付款金额的日千分之五承担违约责任，但违约金不得超过逾期交货或逾期付款金额的10%。由于此批货物是卖方专为买方而准备的，买方无故拒绝接受符合合同约定货物的(包括买方中途退货)，视为买方单方违约，应向卖方支付其拒绝接受部分(或中途退货部分)货款的10% 作为违约金，并赔偿卖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 九、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卖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所有权保留：

双方一致同意：在买方未支付清全部合同款之前，此合同中所有货物的所有权归卖方所有。如买方未能在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付清应付给卖方之款项，卖方有权收回货物，并不返还买方已付款项，同时不免除卖方向买方进一步要求赔偿损失的权利。

## 十一、合同签订地点：

—

## 十二、其他：

1、本合同须买卖双方盖公章或合同章后方可生效，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如一方需要变更合同，双方应就变

更事项达成书面协议并盖公章或合同章确认，方可确认变更有效。如若双方就变更事项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提议变更方仍应依本合同约定继续履行，否则视为违约。

2、买方付款后如未能收到发票的，应在付款日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卖方索要，否则视为买方已收到发票。

3、如果卖方在签订后发现买方或买方的关联公司对卖方或卖方的关联公司有超期欠款，卖方可终止履行本合同。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代表(签名): 代表(签名):

日期: 日期:

## 装饰材料购销合同篇六

需方: \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供方: \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供、需双方为实现合同目的，明确双方权利义务，根据《\_\_\_\_\_》《\_\_\_\_\_》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就甲方购销乙方装饰材料一事达成一致协议，以资共同遵守。具体如下：

第一条、标的信息

产品名称

数量

型号规格

价格

合计

合计

第二条、技术标准及质量要求

第三条、商品包装标准

有国家技术规定的，按国家技术规定执行；无国家标准家技术规定的，由买卖双方商定。

第四条、交货

1、交货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交货地点：\_\_\_\_\_。

3、运输方式：\_\_\_\_\_。

4、费用：\_\_\_\_\_。

第五条、验收

货到工地后，甲方按现行国家验收标准及双方认定型号规格及样品为准。乙方须向甲方提\_\_\_\_\_品合格证及检验报告。

第六条、对质量提出异议期限

甲方对乙方产品如有疑问及异议，在15天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并负责对货物进行保管。在此期间内，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的货款。乙方收到甲方通知后，须在第\_\_\_\_\_天内派人员到现场处理。否则，即视为接受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 第七条、结算方式及期限

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乙方合同货款总额的\_\_\_\_\_ %作为合同定金。乙方发齐货到甲方工地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再支付到合同货款总额的\_\_\_\_\_ %，余下合同货款总额的\_\_\_\_\_ %作为质量保证金，待甲方使用满\_\_\_\_\_ 周年后无任何质量问题后，于\_\_\_\_\_ 个工作日内付清。

## 第八条、违约责任

1、乙方所交的产品名称、型号规格、数量、质量等不合同规定的，应无偿包退、包换、包修；并承担因退货、换货或维修所产生的实际费用。否则，按违约处理。

2、乙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导致货物刮花、破损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

3、乙方逾期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4、产品错发到货地点的，乙方除应负责运交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一切实际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未经甲方同意，单方面改变运输路线和运输工具的，应承担由此增加的一切费用。

5、由于甲方原因，如没落实产品规格型号、数量等而使乙方交货期延迟的，责任由甲方承担。

6、如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期交货（不可抗力除外），从规定交货期限起每延迟一天按合同总价的\_\_\_\_\_ %对延期交货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有权单方面取消合同和保留进一步追究其由此造成甲方间接损失的权利。另外，对于因乙方迟交货而导致甲方增加缴纳有关税费或其它费用，则此等增加之费用须由乙方承担。

## 第九条、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是指严重的自然灾害和灾难（如台风、洪水、地震、火灾和爆炸等）战争（不论是否宣战）\_\_\_\_\_、\_\_\_\_\_等等。合同双方中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而影响合同义务的履行时，则延迟履行合同义务的期限相当于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时间；但是不能因为不可抗力的延迟而调整合同价格。

## 第十条、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一条、其他

1、本合同生效履行期间内，双方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自双方签字盖章起生效。

甲方：

法定代表人：

电话：

开户账号：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

法定代表人：

电话：

开户账号：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